

.证券代码：873973

证券简称：碧盾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南京碧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209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甘澍霖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再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拟改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 2025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需求，推动业务发展，提高授信审批效率，不断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及子公司拟在 2025 年度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授信额度。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不超过 2.8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前提下办理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与其相关的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 2025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资金收益水平，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

用最高余额不超过 1.6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前述最高余额。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碧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南京碧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